

## 辦學計劃書的格式

擬申請有時限性擴充現有資助小學 / 營辦個別的有時限性的資助小學的申辦團體，可就「抱負及使命」、「管理及組織」、「學與教」和「校風及對學生的支援」等範疇逐一提供適當資料，以協助校舍分配委員會審批其申請。申辦團體可，特別是在有時限性擴充現有資助小學 / 營辦個別的有時限性的資助小學的前提下，闡述其提供小學教育的原則及方法。

### 1. 抱負及使命

- (a) (針對現時的學生需要及本地教育事宜) 申請團體的辦學理念、目標和理想成果
- (b) 在指定時間內的目標 / 實踐計劃，利用新分配的校舍作有時限性擴充資助小學 / 營辦個別的有時限性資助小學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小學教育 (例如：將來班級結構、可提供的學位等)

### 2. 管理及組織

- (a) 現時情況
  - 法團校董會及學校領導層的領導能力
  - 組織架構及行政
  - 員工管理及培訓
  - 財務策劃、管理及監察
- (b) 於新分配的校舍的預計安排
  - 管理新增校舍 / 營辦個別的有時限性資助小學所需的資源，以及如何取得及調配資源，以確保新增校舍 / 個別的有時限性資助小學能於 2015 年 9 月開始投入運作，以舒緩觀塘區小一學位需求的壓力
  - 負責管理新增校舍的團隊的管理架構及其職責 (適用於有時限性擴充資助小學或於兩所校舍營辦一所有時限性的資助小學)
  - 新增校舍的管理團隊如何與現有校舍的管理團隊協作 / 管理團隊之間如何協作 (適用於有時限性擴充資助小學校舍或於兩所校舍營辦一所有時限性的資助小學)
  - 就 (i) 於新分配的校舍開班及 (ii) 當有時限性資助小學 / 有時限性擴充現有資助小學結束時的人手安排。
- (c) 如何運用新增校舍及現有校舍的計劃 (適用於有時限性擴充資助小學校舍)
- (d) 如何運用新分配校舍 (適用於營辦個別的有時限性的資助小學)

### 3. 學與教

#### (a) 課程與評估

- 學校整體課程的規劃與內容。
- 學習時間的安排。
- 評估政策及以評估促進學習的措施。

#### (b) 學與教策略

- 協助學生建構知識、提昇自學能力和培養正面價值觀與態度的策略。
- 如何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學習經歷。
- 照顧學習差異的策略。

#### (c) 其他

- 促進教師專業發展之計劃（包括在課堂內照顧學生學習差異的能力）。
- 如何運用現有資源及社區資源，以提昇學與教的成效。
- 其他就一校兩舍的運作而設的課程及教學策略的特別安排（適用於有時限性擴充資助小學）。

### 4. 校風及對學生的支援

- (a) 針對學生的需要而給予學生的支援、指導、輔導，特別針對觀塘區的人口特色。
- (b) 給予學生及家長的支援
- (c) 就一校兩舍的情況而給予學生及家長的特別支援（適用於有時限性擴充資助小學）。
- (d) 針對設立一所有時限性資助小學而給予學生的支援（適用於營辦個別的有時限性的資助小學）。
- (e) 促進學生在個人、社會以及文化方面成長的安排，包括課外活動和社區服務。
- (f) 為有特殊需要學生的支援。
- (g) 家校政策如何配合對學生的支援。
- (h) 如何利用社會資源。
- (i) 如何建構關懷文化，終身學習。

## 5. 學生表現目標

(學生表現目標反映學校教育的主要成果，須與學校的抱負及使命配合，並須就學校的不同情況訂定對學生表現的合理期望。)

### (a) 態度和行為

- 情意發展和態度
- 群性發展

### (b) 參與和成就

- 學業表現
- 學業以外表現

## 6. 自我評估指標

(由於每所學校的發展焦點不同，背景有異，學校應因應本身特色和發展重點，以增值觀念，制定校本自評指標，以配合「校情為本，對焦評估」的原則，從整體的角度，重點評估學校的工作。自評指標應涵蓋涉及的範圍，並提供有關的成功準則及評估方法。成功準則應能以量化或質化的方式表達，並應是實際可行、有信度和效度的。學校於制定校本自評指標時，可參考教育局發出的香港學校表現指標 2008。)

### (a) 管理及組織

### (b) 學與教

### (c) 校風及對學生的支援

### (d) 學生表現

## 7. 其他

*[ 請提供其他有助申請的資料，例如辦學團體提供的財政支援、家長及教師對擴充校舍的意見（如適用）等。 ]*